

重庆市水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农村水利、水利工程移民管理、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等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乡镇供水、水文、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提出全市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提出市级及以上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全市河（库）长制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及重庆市河长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水利局为市政府组成部门，局机关设办公室、规划计划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处、组织人事处、水资源管理处、全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处、水利设施运行管理处、河道管理处、水生态建设与河长制工作处、水土保持处（重庆市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农村水利水电处、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处、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处、监督处、水文与水旱灾害防御处、三峡库区工作处、调水管理处（重庆市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外合作与科技信息化处（重庆市三峡库区对口支援办公室）、勘察设计处（行政审批处）、审计处、信访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共 25 个内设机构。

直属管理二级单位含重庆市农村水利水电中心、重庆市水文监测总站（重庆市水质监测中心）、重庆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重庆市水利工程运行安全总站（市水库大坝安全监测中心）、重庆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重庆市河道事务中心、重庆市水资源综合事务中心、重庆市水利工程质量中心站、重庆市水利发展研究中心、重庆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重庆市水利防灾物资储备中心）、重庆市水利信息中心、重庆市水利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重庆市水利培训中心、重庆市三峡库区工作服务中心，共 14 个二级单位构成。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局机关本级、上述 14 个二级单位和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90,086.72 万元，支出总计 90,086.72 万元。收支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3,085.64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8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了 4,551.67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了 1,935.99 万元，经营收入减少了 446.67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了 564.7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加了 196.44 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调整年初结转结余增加了 3,098.55 万元，品迭增加了 3,085.64 万元。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2,994.37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209.37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8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了 4,551.67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了 1,935.97 万元，经营收入减少了 446.67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了 564.74 万元，品迭减少了 209.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391.57 万元，占 82.7%；事业收入 9,078.56 万元，占 12.4%；经营收入 1,309.67 万元，占 1.8%；其他收入 2,214.57 万元，占 3.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69.5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6,222.75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9,089.52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8,568.66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全系统清缴记实了 2014 年以来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部分等人员经费增加了 3931.11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了 831.7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了 4386.42 万元，经营支出减少了 580.63 万元。品迭增加了 8568.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18.17 万元，占 47.1%；项目支出 40,855.33 万元，占 51.7%；经营支出 1,016.02 万元，占 1.3%。此外，结余

分配 960.52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36.67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6,037.98 万元，下降 37.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加快了预算执行，以及 2020 年结转的已签订了合同的政府采购项目当年完成了支付。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4,062.1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18.29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了 228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了 4551.6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增加 4581.70 万元，品迭增加了 2318.2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176.93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2,288.26 万元，增长 4.2%。主要原因是部门清算 2014 年以来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及水电职院上年生均公用经费调为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667.90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调减了市水利局代编的未纳入中央投资计划的中小型水库建设工程及市级贴息项目和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69.56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490.22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3,184.90 万元，增长 5.9%。主要原因是部门清缴记实 2014 年以来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及水电职院

上年生均公用经费调为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637.43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调减了市水利局代编的未纳入中央投资计划的中小型水库建设工程及市级贴息项目和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056.27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316.14 万元，下降 7.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加快预算执行，以及已签订合同未支付的政府采购项目较 2020 年减少。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万元，占 0.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本级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办公费 0.2 万元。

（2）教育支出 14,504.95 万元，占 25.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931.85 万元，增长 15.4%，主要原因是市水电职院新招录了 62 名教职工，新修学生宿舍 C3 栋。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87 万元，占 6.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06.53 万元，增长 31.2%，主要原因是清缴记实 2014 年以来的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

（4）卫生健康支出 847.10 万元，占 1.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72 万元，增长 0.3%，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正常增资而增加。

（5）农林水支出 37,038.31 万元，占 64.4%，较年初预算数

减少 4,579.94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调减了市水利局代编的未纳入中央投资计划的中小型水库建设工程、市级贴息项目以及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

（6）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万元，占 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3.95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资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以及职工申请了住房补贴。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8 万元，占 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7.26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市水文监测总站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项目支付 68.6 万元，市水利电力建筑设计院专项救灾资金支付 261.48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912.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671.50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3,215.26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全系统清缴记实 2014 年以来的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以及人员正常增资等因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6,241.30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153.3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水电职院的生均公用经费补助由上年的一般项目调整

为基本支出，以及人员和政策正常变动。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9,301.06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468.79 万元。本年收入 3,214.64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4,551.67 万元，下降 58.6%，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减少 529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增加 315 万元，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减少 3265.16 万元，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减少 1072.51 万元，品迭减少 4551.67 万元。本年支出 9,046.91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5,129.29 万元，增长 130.9%，主要原因是机关本级支付水库移民后扶项目监测评估和绩效评价（2020 年项目）322.80 万元，市信息中心支付三峡后续-重庆市智慧河长建设项目（一期）5,490.74 万元以及市三峡库区重点水利项目 BIM 技术管理平台 744.74 万元等项目。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90.8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50.13 万元，下降 70.2%，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加之疫情影响，部分单位取消了因公出国（境）活动。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三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四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较 2020 年增加 20.10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造成公务用车使用频率较 2020 年增高；以及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购置 1 辆公务车。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受疫情影响，局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取消了年初预计的因公出国学习活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8.4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同上。费用支出数较 2020 年决算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同上。

公务车购置费 24.48 万元，主要用于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购置 1 辆公务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2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购置节约 0.52 万元。较 2020 年支出数增加 2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重庆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购置 1 辆公务车。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48.92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水利工作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85.78 万元，下降 55.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成本。较 2020 年支出数增加 0.75 万元，增长 0.5%，主要原因是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造成公务用车使用频率较 2020 年增高。

公务接待费 17.4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到我单位学习调研以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65.34 万元，下降 90.5%，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较 2020 年支出数减少 4.89 万元，下降 21.9%，主要原因同上。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41 辆；国内公务接待 198 批次 1,76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98.94 元，车均购置费 24.48 万元，车均维护费 3.6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205.50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26.54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是技术性审查会议较去年增加，受疫情的影响大多以视频会议方式，以会代训。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70.66 万元，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27.09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开展必要的业务技能培训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5.69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机关运行经费较 2020 年决算数减少 327.62 万元，下降 16.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2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 辆，用于保障机关未享受车改补贴的领导出行。其中：重庆市河道管理事务中心公务车改革车辆 2 台，实物已封存但处置手续未办结。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2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750.73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71.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19.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3.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3.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主要用于采购（2021-2023 年）“一河一策方案”编制、三峡后续绩效评价项目、市级水文站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以及市级水文水质监测等项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重庆市水利局部门整体和 8 项一级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6 项，涉及资金 178,948.41 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水利发展资金”、“水利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169,499.1 万元。以上 2 个项目，立项完整，论证充分，项目实施单位认真负责，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市财政局、市水利局等部门能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了项目建设质量，项目绩效预期目标完成较好，通过实施以上项目，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支撑作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较为明显。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 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财政归口处室		003-农业处	自评总分（分）		100				
					部门联系人		邓嘉	联系电话	89079033		
部门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69,611.41	66,954.26			66,954.26			100	10	10	
当年绩 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节水优先行动，严格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要求，有序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97 亿立方米以内，完成国务院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任务。加快推进藻渡、向阳、跳蹬、福寿岩、大滩口等大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全力推进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34 座、续建 23 座中小型水库建设，努力解决水利工程建设短板，力争早完工早发挥效益，解决全市工程性缺水问题。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415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集中供水率均超过 85%以上，让群众喝上干净水、放心水。做好全市 1323 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 27 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 1167 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保障设施正常运行。进一步完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提升水旱灾害防御保障能力。加强水利行业监督管理，做好水土保持工作。贯彻落实市河长办工作任务要求，充分发挥河长制统筹协调和督导作用。			深入推进节水优先行动，严格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要求，有序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97 亿立方米以内，完成国务院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任务。加快推进藻渡、向阳、跳蹬、福寿岩、大滩口等大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全力推进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20 座、续建 23 座中小型水库工程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268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3%以上，让群众喝上干净水、放心水。做好全市 1323 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 27 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 1167 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保障设施正常运行。进一步完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提升水旱灾害防御保障能力。加强水利行业监督管理，做好水土保持工作。贯彻落实市河长办工作任务要求，充分发挥河长制统筹协调和督导作用。				深入推进节水优先行动，严格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要求，有序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97 亿立方米以内，完成国务院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任务。加快推进藻渡、向阳、跳蹬、福寿岩、大滩口等大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全力推进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20 座、续建 23 座中小型水库工程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268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3%以上，让群众喝上干净水、放心水。做好全市 1323 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 27 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 1167 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保障设施正常运行。进一步完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提升水旱灾害防御保障能力。加强水利行业监督管理，做好水土保持工作。贯彻落实市河长办工作任务要求，充分发挥河长制统筹协调和督导作用。			
绩效 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值	调整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 指标	
	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	%	≥	75	75	75	100	10	10	否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	92	92	92	100	10	10	否	
	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	%	≥	100	100	100	100	10	10	否	
	新（续）建中小型水库	座	≥	57	43	43	100	5	5	是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	27	27	27	100	5	5	是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	657	510	510	100	5	5	是	
	农村集中供水率	%	≥	85	0	0	100	0	0	否	
	全市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	97	97	97	100	5	5	是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均比 2015 年降低	%	≥	29	29	29	100	5	5	是	
	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	≥	50	50	50	100	5	5	是	
	续建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	座	=	1	1	1	100	5	5	是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	7868	7868	7868	100	5	5	是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	202	200	200	100	5	5	是	
	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	2	5	5	100	5	5	是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85	83	83	100	10	10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90	90	100	5	5	是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15 年降低	%	≥	30	30	30	100	5	5	是

(2)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人		张应辉		联系电话		8872314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22,090		22,090		22,090		100		10		10
	其中: 市级支出		0		0		/		/		/	
	补助区县		22,090		22,090		/		/		/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开展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开展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指标		
	水库(水电站)水毁修复数量	处	=	2	2	2	100	15	15	核心指标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	处	=	41	41	41	100	15	15	核心指标		
	防洪通讯设施修复	套	=	4	4	4	100	15	15	核心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15	15	核心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90	100	100	10	10	非核心指标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	个	=	34	34	34	100	15	15	核心指标		
	年度投资完成率	%	≥	80	80	100	100	15	15	核心指标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人	罗洪万	联系电话	8918758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926,009		926,009		926,009		100	10	10
	其中：市级支出	6,655.7		6,655.7		/		/	/	/
	补助区县	919,353.3		919,353.3		/		/	/	/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薄弱的突出问题，移民直补 100%到位；移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幅度达到或超过当地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的 5%以上。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有较大改善，移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解决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薄弱的突出问题，移民直补 100%到位；移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幅度达到或超过当地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的 5%以上。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有较大改善，移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解决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薄弱的突出问题，移民直补 100%到位；移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幅度达到或超过当地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的 5%以上。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有较大改善，移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年度投资完成率	%	≥	80	80	80	100	5	5	核心指标
	截至第 2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率	%	≥	100	100	100	100	5	5	核心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比例	%	=	100	100	100	100	2	2	非核心指标
	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	=	100	100	100	100	2	2	非核心指标
	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比例	‰	≥	5	5	5	100	5	5	核心指标
	助力贫困移民脱贫人数	人	≥	8	8	8	100	6	6	核心指标
	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移民人口	人	≥	874	874	874	100	5	5	核心指标
	与后扶相关的非正常越级上方事件	起	=	0	0	0	100	2	2	非核心指标
	交办的信访事件及时处理率	%	=	100	100	100	100	2	2	非核心指标
	建成美丽移民村	个	≥	1	1	1	100	4	4	非核心指标
	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	个	≥	29	29	29	100	5	5	非核心指标
	移民对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	80	80	80	100	5	5	核心指标

	后期扶持散居地基础设施完善个数	个	≥	35	35	35	100	13	13	核心指标
	后期扶持美丽家园建设数	个	≥	17	17	17	100	12	12	核心指标
	增加移民可支配收入	元	≥	1050	1050	1050	100	5	5	核心指标
	后期扶持资金直补人数	人	≥	16322	16322	16322	100	9	9	核心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7	7	核心指标
	补助按时到位率	%	≥	100	100	100	100	6	6	核心指标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水利发展资金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人	李燕	联系电话	8907903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249,343.1	243,490.1		243,490.1	100	10	10
	其中：市级支出	10,012.1	8,166.1		/	/	/	/
	补助区县	239,331	235,324		/	/	/	/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并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2万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节水能力;加快推进229公里的中小河流治理,提升水利防灾减灾能力;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57平方公里,加快水土流失治理步伐;开展6个河湖水系连通,在梁平、綦江区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建设;做好全市1323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27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1167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确保全市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制定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并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5万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节水能力;加快推进220公里的中小河流治理,提升水利防灾减灾能力;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510平方公里,加快水土流失治理步伐;开展3个河湖水系连通,在梁平、綦江区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建设;做好全市1323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27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1167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确保全市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制定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并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5万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节水能力;加快推进220公里的中小河流治理,提升水利防灾减灾能力;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510平方公里,加快水土流失治理步伐;开展3个河湖水系连通,在梁平、綦江区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建设;做好全市1323座水利工程的安全鉴定和27座水库的除险加固工作和1167处水利保工程的日常维护,确保全市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开展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处	≥	1167	1167	1167	100	5	5	核心指标
	年生态补水量	万立方米	≥	2733.4	2733.4	2733.4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	5118	40.3	40.3	100	5	5	核心指标
	新增节水能力	万立方米	≥	3000	2500	2500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8	8	核心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比例	%	=	100	100	100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	27	27	27	100	5	5	核心指标
	购买服务完成率	%	=	100	100	100	100	6	6	核心指标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	≥	90	80	80	100	5	5	核心指标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	657	510	510	100	5	5	核心指标
	支持建设小型水库数量	个	=	7	7	7	100	5	5	核心指标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	44	18	18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	2	5	5	100	5	5	核心指标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	229	200	200	100	5	5	核心指标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	25	25	25	100	3	3	核心指标
	实施水系连通项目个数	个	=	6	3	3	100	5	5	核心指标
	落实农业用水总量控制面积	万亩	=	2	5	5	100	5	5	核心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90	90	100	8	8	核心指标
	水土流失率	%	≤	23	30.52	30.52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截至第2年6月底投资完成率	%	=	100	100	100	100	5	5	核心指标
	年度投资完成率	%	≥	80	80	800	100	5	5	核心指标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高等职业教育经费	自评总分(分)	100
------	----------	---------	-----

业务主管 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 人	张世敬		联系电话	18875306820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 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335		335		335		100	10	10
	其中：市级支出	335		335		/		/	/	/
	补助区县	0		0		/		/	/	/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教学实训室 1 座，满足日常教学科研实训、国家技 能大赛、社会生产服务的需要；师资队伍建设完成。				新建教学实训室 1 座，满足日常教 学科研实训、国家技能大赛、社会 生产服务的需要；师资队伍建设完 成。			新建教学实训室 1 座，满足日常教学 科研实训、国家技能大赛、社会生产 服务的需要；师资队伍建设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值	调整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 指标
	实训室新建数量	座	=	1	1	1	100	50	50	核心指标
	实训条件改善的满意 度	%	≥	90	90	90	100	20	20	核心指标
	新增服务能力	人	≥	1500	1500	1500	100	30	30	核心指标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烟草行业援建水源工程资金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 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 人	李燕		联系电话	8907903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 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3,229.51		3,229.51		3,229.51		100	10	10
	其中：市级支出	0		0		/		/	/	/
	补助区县	3,229.51		3,229.51		/		/	/	/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一定的形象进度及投资完成度。				达到一定的形象进度及投资完成 度。			达到一定的形象进度及投资完成度。		
绩效 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值	调整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 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	90	90	90	100	20	20	核心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	≥	90	90	90	100	20	20	核心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	1	1	1	100	20	20	核心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90	90	100	20	20	核心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	≤	1	1	1	100	20	20	核心指标

一级项目自评表

专项名称	涉农基建投资（水利）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 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人	李燕		联系电话	8907903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减压、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分）	执行率得分 （分）	
		186,351.85	136,650.85		136,650.85		100	10	10	
	其中：市级支出	43,400	39,200		/		/	/	/	/
	补助区县	142,951.85	97,450.85		/		/	/	/	/
当年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央基本建设项目要求足额配套市级资金，推进水库及长征渠的等 27 个重大项目的前期工作。全力建设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28 座、续建 21 座中小型水库，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415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集中供水率均超过 85%以上。				根据中央基本建设项目要求足额配套市级资金，开展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12 个。全力建设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20 座水库工程、续建 23 座水库工程，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268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均超过 83%以上。			根据中央基本建设项目要求足额配套市级资金，开展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12 个。全力建设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开工 20 座水库工程、续建 23 座水库工程，新建和扩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268 处，维护 1721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均超过 83%以上。		
绩效 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值	调整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 指标
	新建和改扩建集中供水工程	处	≥	415	268	268	100	7	7	核心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	90	90	100	10	10	核心指标
	开展前期工作项目个数	个	≥	27	12	12	100	8	8	核心指标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	2745	2745	2745	100	7	7	核心指标
	新开工水库工程	座	≥	28	20	20	100	7	7	核心指标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	5	3	3	100	2	2	非核心指标
	水土流失率	%	≤	23	30.52	30.52	100	8	8	核心指标
绩效指标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85	83	83	100	4	4	非核心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	≥	90	80	80	100	15	15	核心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15	15	核心指标
	续建水库工程	座	=	21	21	21	100	7	7	核心指标
	农村集中供水率	%	≥	85	0	0	100	0	0	非核心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比例	%	=	100	100	100	100	3	3	非核心指标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	5.52	4.4	4.4	100	7	7	核心指标

(3) 二级项目自评表

二级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河湖水系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含中央资金）				项目编码	1921B307【0723】19008464			自评总分 （分）	100	
主管部门	307-重庆市水利局				财政处室	003-农业处		联系人	谢均强	联系电话	8870585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总金额	31,804		31,804		31,804		100	10	10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3个续建项目，继续推进3个项目建设，完成治理河道63.97公里，新建堤坊21.26公里。项目建成后将每年生态补水2733.4万立方米，新增供水量5118万立方米，提高防供标准，保护人口44万人。				完成3个续建项目，继续推进3个项目建设，完成治理河道63.97公里，新建堤坊21.26公里。项目建成后将每年生态补水2733.4万立方米，新增供水量5118万立方米，提高防供标准，保护人口44万人。			完成3个续建项目，继续推进3个项目建设，完成治理河道63.97公里，新建堤坊21.26公里。项目建成后将每年生态补水2733.4万立方米，新增供水量5118万立方米，提高防供标准，保护人口44万人。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建成规模	平方米、公里	≥	21.26	21.26	21.26	100	5	5	非核心指标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	63.97	63.97	63.97	100	20	20	核心指标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	44	44	44	100	20	20	核心指标	
	实施水系连通项	个	≥	6	6	6	100	10	10	核心指标	

	目个数									
	年生态补水量	万立方米	≥	2733.4	2733.4	2733.4	100	5	5	非核心指标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	5118	5118	5118	100	20	20	核心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90	90	100	20	20	核心指标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部门委托第三方开展了绩效评价，其中：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89077608。

附件：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报告

重庆市 2021 年度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报告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水利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一、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1
（一）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1
（二）市级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
二、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8
（一）前期准备.....	8
（二）组织过程.....	8
（三）分析评价.....	9
三、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	11
（一）资金情况分析.....	11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2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一）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21
五、评价结论.....	22
六、相关建议和意见.....	2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八、2020 年度绩效评价主要问题整改情况.....	26
附件.....	28

根据《财政部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农〔2018〕174号，以下简称财农〔2018〕174号）和《财政部办公厅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财办农〔2022〕8号，以下简称财办农〔2022〕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重庆市高度重视，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等方面开展了2021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一）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2021年度，中央下达重庆市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181420万元，其中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82122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18906万元、跨省际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1778万元、三峡水库库区基金78614万元。财政部通过《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87号，以下简称财农〔2020〕87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88号，以下简称财农〔2020〕88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1〕49号，以下简称财农〔2021〕49号）分3个批次下达。

（二）市级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资金分配

（1）资金下达

a)资金分配符合规定。按照《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渝水〔2019〕138号，以下简称渝水〔2019〕138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三峡工程重庆库区解决移民遗留问题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办发〔2008〕23号）、《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三峡水库库区基金项目及资金管理的通知>》

（渝水〔2020〕31号）等文件规定，结合《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在收到中央财政专项资金30日内，按《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分配规则>的通知》

（渝水〔2020〕32号，以下简称渝水〔2020〕32号）、《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分配规则>的通知》（渝水〔2020〕33号，以下简称渝水〔2020〕33号）印发的分配规则，及时对中央预算和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181420万元进行资金分配。分配规则按照依此顺序进行，先安排600元后期扶持包干指标资金，再分配监测评估、绩效评价、稽察及审计专项工作经费，再次安排本年度重点项目资金，最后按相关权重分配安排各区县项目资金。资金分配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7〕128号，以下简称财农〔2017〕128号）等相关文件规定。

b)年度计划编制和审批程序规范。按照渝水〔2019〕138号，水行政

主管部门根据经批准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上级下达的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数等情况，按照中央及市级规定的资金使用方向，编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年度计划，其可行性研究（达到初步设计深度）报告由区县（自治县）发展改革委会同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批准文件抄送市水利局备案。

c)资金分解下达及时。2021 年度，在收到中央下达的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和重庆市下达的地方水库移民资金后，按法定程序，由市财政局以《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0〕125 号，以下简称渝财农〔2020〕125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1〕57 号，以下简称渝财农〔2021〕57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作业经费预算的通知》（渝财公〔2020〕80 号，以下简称渝财公〔2020〕80 号）分 3 个批次将全部中央资金和地方资金共 191920 万元及时进行了分解下达，为 2021 年度我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2021 年度中央下达水库移民扶持基金与重庆市分解下达情况详见表 1。

表 1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中央下达与重庆市分解下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部下达重庆市情况			重庆市分解下达情况						备注
	文件名和文号	下达时间	合计	市级使用			下达区县（自治县）			
				文号	下达时间	下达金额	文件名和文号	下达时间	下达金额	
合 计		/	181420	/	/	551	/	/	191369	/
1	《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87 号）	2020-11-6	134835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0〕125 号）	2020-11-30	50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0〕125 号）	2020-11-30	7077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1610	跨省际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59404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
									18906	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7000	市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3500	小型水库困难扶助金
2	《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88 号）	2020-11-6	18906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作业经费预算的通知》（渝财公〔2020〕80 号）	2020-11-30	3000	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
3	《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1〕49 号）	2021-6-17	27679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1〕57 号）	2021-7-20	501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1〕57 号）	2021-7-20	1118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68	跨省际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1583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

(2) 支出方向

a)资金支出方向符合相关规定。根据各区县（自治县）编制和审批的年度计划，我市 2021 年度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191920 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 17208.86 万元，占比 8.97%；美丽家园项目 93890.33 万元，占比 48.92%；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32763.84 万元，占比 17.07%；其他项目 48056.97 万元，占比 25.04%。资金支出方向符合财农〔2017〕128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

b)资金支出重点突出，符合重庆市实际。除直补资金外，我市项目预算资金共 174711.14 万元，主要用于了美丽家园、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实施，资金支出方向重点突出，符合我市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实际。

2021 年度重庆市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分配情况详见表 2。

表 2 重庆市 2021 年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级文号	合计	渝财农〔2020〕125 号			渝财公〔2020〕80 号	渝财农〔2021〕57 号
	资金类型		600 元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	渡运补助	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	项目资金
合计		191920	48260	112417	564	3000	27679
1	渝中区	20		20			
2	江北区	307	253	54			
3	沙坪坝区	40	27	13			
4	九龙坡区	50	31	19			
5	大渡口区	80	58	22			
6	南岸区	610	374	236			
7	北碚区	270	125	145			
8	巴南区	3225	1608	1602	2		13
9	渝北区	2942	1546	1394	2		
10	涪陵区	17182	3329	8701	42		5110
11	长寿区	12720	6424	5146			1150

续表2 重庆市2021年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级文号	合计	渝财农〔2020〕125号			渝财公〔2020〕80号	渝财农〔2021〕57号
	资金类型		600元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	渡运补助	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	项目资金
12	万盛经开区	1290	127	693			470
13	江津区	1642	752	888	2		
14	合川区	7600	2659	3791			1150
15	永川区	3200	1262	1938			
16	南川区	3440	1002	1968			470
17	綦江区	840	76	764			
18	潼南区	3155	863	1767			525
19	铜梁区	1970	882	1088			
20	大足区	6150	2167	3043			940
21	荣昌区	2760	291	1529			940
22	璧山区	1630	477	1153			
23	万州区	20308	2696	15244	38		2330
24	梁平区	5870	1666	3054			1150
25	城口县	1680	349	1331			
26	丰都县	6900	2043	4827	30		
27	垫江县	5430	1940	2600			890
28	忠县	8270	1939	5831	30		470
29	开州区	13490	3220	9330			940
30	云阳县	16965	1987	9653	215		5110
31	奉节县	5678	1487	4153	38		
32	巫山县	8078	1206	4384	158		2330
33	巫溪县	1470	329	1141			
34	黔江区	1900	459	1441			
35	武隆区	4012	822	2768	2		420
36	石柱县	6185	1216	3604	5		1360
37	彭水县	3700	728	2032			940
38	酉阳县	3590	1176	2414			
39	秀山县	3710	661	2579			470

续表 2 重庆市 2021 年水库移民扶持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级文号	合计	渝财农〔2020〕125 号			渝财公〔2020〕80 号	渝财农〔2021〕57 号
	资金类型		600 元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	渡运补助	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	项目资金
40	高新区	10	3	7			
41	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	3000				3000	
42	市水利局	551		50			501

2.绩效目标

重庆市 2021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主要绩效目标设定为：

目标 1：及时分解下达预算资金 191920 万元。

目标 2：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

目标 3：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434 个，完成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52 个，完成其他项目 127 个。

目标 4：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

目标 5：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95%。

目标 6：建成美丽移民村 32 个，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856 个。

目标 7：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geq 80\%$ 。

二、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为规范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管理，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市各区县按市水利局要求于 2021 年 3 月完成了区县级绩效目标设定及申报，随后市水利局及时完成了市级区域绩效目标申报工作。同年 6 月按水利部、财政部要求，随第二批资金预算安排，对 2021 年度全年预算绩效目标进行了完善及上报工作。

我市提前部署，将 2021 年度监测评估、绩效评价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结合，分年印发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监测评估与绩效评价和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渝水后扶〔2021〕4 号），2022 年 4 月初启动了 2021 年度我市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一般预算）绩效自评，2022 年 4 月 8 日下发了《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渝水〔2022〕25 号）。

为顺利完成这项工作，市水利局明确评价范围、评价时限，编制了全市统一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外业调查等工作表格，要求各区县（自治县）抓紧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明确了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有关要求。

（二）组织过程

我市高度重视 2021 年移民扶持基金的绩效管理工作，及时了解区县后扶资金使用情况、后扶项目实施情况及存在的问题，限时整改，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2021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情况开展程序如下：

1. 开展区县自评。各区县接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后，成立了

区县 2021 年度绩效评价的工作班子，由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分管领导为组长，区县财政局农业科、区县水库移民后扶科（站）为成员，严格按照《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细则》要求，对照设定的绩效目标，明确任务，职责到人，分别填报基础数据，层层夯实责任，评价目标实现程度。各区县于 2022 年 5 月底完成了自评表和基础数据表填报，并向市水利局、财政局报告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绩效自评成果，准备了有关佐证材料。

2. 开展市级复核。2022 年 5 月底至 6 月 10 日，对区县开展绩效评价自评复核。绩效评价组全面了解区县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复核绩效评价自评表格填报情况。加强了对区县自评成果的审核把关，确保全市自评工作质量。

3. 汇总编制报告。收集各区县绩效评价资料包括自评报告、绩效自评表、直补资金发放情况统计表和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及相关佐证材料等，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15 日进行内业整理、统计、分析，对各区县自评资料进一步复核，并编写完成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报告。

（三）分析评价

重庆市高度重视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管理工作，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落实专人负责，将资金使用和安全作为绩效自评重点，发挥预算绩效在构筑资金安全防线上的关键作用和导向作用。综合运用合规性分析、年度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分析、移民生产生活水平变化情况分析等对比分析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综合评价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形成科学客观的评价结论，分析实际完成情况偏离绩效目标

的主要原因，针对性提出改进绩效管理、提高后期扶持资金绩效的有关措施。

我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绩效评价依据充分、评价路线正确、评价方法可靠，真实客观地反应了我市移民扶持基金绩效情况。

三、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

（一）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1 年度，我市共安排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191920 万元，包括中央下达重庆市的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三峡水库库区基金）181420 万元，重庆市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0500 万元。

2.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度，市财政局以渝财农〔2020〕125 号、渝财农〔2021〕57 号、渝财公〔2020〕80 号分 3 个批次将全部中央资金和地方资金 191920 万元及时进行了分解下达，预算资金全部执行到位，为 2021 年度我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移民直补资金发放完成 16815.83 万元，已应补尽补；项目资金完成 125962.72 万元，项目投资完成率 72.10%。

3.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政策制度及时更新。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以来，我市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相继出台了后期扶持基金、三峡库区基金等方面的管理办法，建立了适合我市的后期扶持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区县在全国、重庆市相关制度的基础上制定了配套政策及实施细则。直补资金发放、项目资金拨付使用程序基本符合相关办法规定，直补资金由各级财政部门逐级拨付，金融机构通过“一本（卡）通”打卡到移民账户；项目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保障了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安全运行，有效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2) 规范管理及时到位。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以来，我市按照国家有关要求逐步建立了稽察、审计、监测评估、日常监督检查等全方位的监督检查体系。2021年1月市水利局印发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稽察和内部审计工作的通知》（渝水函〔2021〕57号），对南川区、潼南区、大足区、城口县、垫江县、开州区、云阳县、奉节县、巫山县、巫溪县、武隆区、秀山县等12个区县联动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稽察和内部审计工作。同年4月，市水利局印发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做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稽察和内部审计问题整改的通知》（渝水后扶〔2021〕2号），相关区县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照问题清单，逐一排查整改落实，并向市水利局报告了稽察整改落实情况。为加快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推进和以往年度后期扶持资金结存资金消减，及时发挥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绩效，2021年2~10月间，市水利局分批次、分区域对数十个区县先后开展后扶项目调研督导；8月市水利局向各区县下发工作提醒函，对项目推进、资金支付、入库审查、问题整改等方面提出督促要求。2022年2月21~24日，市水利局分别在云阳县、永川区、彭水县三个片区召开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推进会，以“促建设进度，去资金结存”为工作主线，强力推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进度和规范化管理。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管理工作绩效情况分析

管理工作指标分值40分。管理工作总体自评分40分，其中项目决策自评得分6分，项目管理自评得分34分。

（1）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绩效指标分值 6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6 分。其中：资金分解下达 3 分，支出方向 3 分。

2020 年 11 月 6 日，重庆市收到财农〔2020〕87 号、（财农〔2020〕88 号文件下达的中央水库移民后扶基金预算 153741 万元，市财政局、市水利局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以渝财农〔2020〕125 号文件及时分解中央资金预算 150741 万元和地方资金 10500 万元；2020 年 11 月 30 日以渝财公〔2020〕80 号文件及时分解三峡库区基金 3000 万元。

2021 年 6 月 17 日，重庆市收到财农〔2021〕49 号文件下达的中央水库移民后扶基金预算 27679 万元，市财政局、市水利局以渝财农〔2021〕57 号文件及时分解下达中央水库基金 27679 万元。

综上所述，我市共收到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共 191920 万元，我市及时完成分解下达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181420 万元和地方水库移民资金 10500 万元，其中：600 元补助资金 48260 万元，项目资金 143660 万元，支出方向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工作绩效指标分值 34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34 分。其中：组织实施 7 分，资金安全 12 分，监督检查 4 分，信息统计 4 分，绩效管理 7 分。

①组织实施。重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落实了各级政府在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中的责任。后期扶持政策实施至今，已形成市、区县、乡镇（街道）移民管理三级体系。机构改革后，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力量增强，实现了三峡水库移民和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统一归口管理。各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均设置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科（站），落实了专职人员 227 人，移民管

理机构能力建设满足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政策要求。

后期扶持政策实施以来，重庆市按照国发〔2006〕17号文及相关配套文件的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先后制定了一系列配套政策文件，涵盖组织领导、人口核定、资金管理、项目管理、档案信息等，为我市后期扶持政策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的制度保障。2019年出台了渝水〔2019〕138号文件，2020年又配套出台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前期工作的通知》（渝水后扶〔2020〕4号）、《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工作监督检查细则》（渝水〔2020〕2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三峡库区基金项目及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渝水〔2020〕31号）、《重庆市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管理办法》（渝水〔2020〕77号，以下简称〔2020〕77号）等文件，2021年市水利局会同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市级示范工作方案》（渝水〔2021〕28号）等政策，下发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库移民工作监督检查问题清单（2021版）》（渝水〔2021〕52号）等管理制度。从后期扶持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多方面进行规范管理。

②资金安全。2021年度我市各区县完善了资金内控制度，严格按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使用范围拨付资金，2021年市财政局、市水利局按照因素法分解预算下达到各区县，区县依据“十四五”规划和大中型水库库区、移民安置区实际情况，安排年度计划项目。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按照“四制”管理。2021年度我市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总体安全，未发现资金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

③监督检查。2022年3月我市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开展了12个区县的水库移民后期扶

持稽察和内部审计。为加快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推进及结存资金消减，及时发挥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绩效，开展了多次后期扶持项目建设进度调研和督查。采取召开片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推进会的形式，强力推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

同时，全年开始对全市 35 个水库移民重点县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全市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使用管理、拨付进度和项目建设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整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安全，项目管理规范，信息统计、绩效管理等方面均达到绩效目标。

④信息统计。2021 年我市各区县按照上级要求，开展了后期扶持实施年度统计工作，对后期扶持人口动态管理、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拨付等数据及时汇总更新，填报内容完整、信息及时准确。

⑤绩效管理。2021 年我市不断完善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在 2020 年出台的渝水〔2020〕77 号基础上，结合中央要求，制定了《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渝水〔2022〕25 号），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绩效评价有效规范开展。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分值 36 分。总体自评得分 33.53 分，其中产出数量指标自评得分 20 分，产出质量指标自评得分 3.06 分，产出时效指标绩效自评得分 8.47 分，产出成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

（1）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分值 20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20 分。根据投资所占权重分配各项指标值为：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分值 5 分。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434 个，分值 8.06 分。完成生产开发配套设施项目 152 个，分值 2.81 分。完成其他项目 127 个，分值 4.13 分。

①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根据资金直补方式、两者结合方式、项目扶持的移民人数，绩效目标为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实际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

②移民美丽家园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数量 434 个，实际完成 445 个，自评分 8.06 分。

③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 152 个，实际完成项目 155 个，自评分 2.81 分。

④其他项目。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 127 个，实际完成项目 207 个，自评分 4.13 分。

(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分值 4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3.06 分。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分值 4 分。

重庆市 2021 年度实际完成各类后期扶持计划项目 772 个，其中完成验收并验收合格项目 590 个，验收项目合格率 76.42%。

根据产出质量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产出质量指标自评得分为 $76.42\% \div 100\% \times 4 = 3.06$ 分。

(3)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分值 10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8.47 分。其中：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分值 4 分。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达 80%，分值 3 分。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 95%，分值 3 分。

2021 年农村移民直补资金均按时发放，直补资金发按时发放率 100%。自评得分 4 分。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58.66%，自评得分为 $58.66\% \div 80\% \times 3 = 2.20$ 分。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达 72.01%，自评得分为 $72.01\% \div 95\% \times 3 = 2.27$ 分。

根据产出时效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产出时效指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4 + 2.20 + 2.27 = 8.47$ 分。

(4)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分值 2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2 分。其中：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100%，分值 1 分。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分值 1 分。

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我市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直补资金按照每人每年 600 元标准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自评得分 1 分。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各区县 2021 年支付的项目资金均在计划批复投资额内，无超计划支付情况，完成 100%。绩效自评得分 1 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 19 分。总体自评得分 19 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自评得分 8 分，社会效益指标自评得分 3 分，生态效益指标自评得分 6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自评得分 2 分。

(1)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8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8 分。其中：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80 元，分值 4 分。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0.5%，分值 4 分。

全市 2021 年度监测评估样本调查和移民统计年报显示，2021 年度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 2020 年增加到 1802 元，达到绩效目标值，自评得分 4 分。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0.68%，达到绩效目

标，自评分得 4 分。

(2)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3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3 分。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 30565 人，分值 3 分。

根据全市 2021 年度移民统计报表和自评表填报，2021 年度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 31369 人，完成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3 分。

(3)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6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6 分。其中：建成美丽移民村目标 32 个，分值 0.3 分，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856 个，分值 5.7 分。

重庆市 2021 年度建成美丽移民村 32 个，自评得分 0.3 分。2021 年度安排计划项目实际完成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1127 个，自评分得分 5.7 分。

(4)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2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2 分。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分值 2 分。

重庆市 2021 年度已验收项目全部保持良性运行，可持续影响指标自评得分 2 分。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5 分。其中：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目标 $\geq 80\%$ ，分值 3 分；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目标 0 起，分值 1 分；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目标 100%，分值 1 分。

每个区县抽查 15 户移民进行问卷满意度调查，综合评价全市 2021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为 93.5%，自评得分 3 分。没有出现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自评得分 1 分。交办的信访事项得到及时处理，自评得分 1 分。

5.绩效自评整体情况

全市 2021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自评得分为 97.53 分，等级为“优秀”。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未完成的指标为：

1.质量指标--指标 2：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该项指标绩效目标为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指标分值 4 分，我市实际完工后期扶持项目 772 个，其中完成验收并验收合格项目 590 个，项目验收合格率 76.42%，自评得分 3.06 分。

2.时效指标--指标 2 和指标 3：截至 2021 年底和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该两项指标绩效目标为：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95%。指标分值各 3.0 分。实际完成情况为：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58.66%，自评得分 2.20 分；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72.01%。自评得分 2.27 分。

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

一是部分项目前期工作深度不够，致使项目建设开工缓慢，加之建设工程中实施内容出现变更，影响项目实施工期；部分业主工作人员变动频繁，业务水平不足，项目资料整理不及时，影响项目及时验收。导致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未完成目标。

二是部分区县项目业主为节省项目管理成本，对投资额度少、建设规模小的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资金支付方式为完工验收后一次支付，造成施工方垫资施工，项目资金支付不及时；目前多数项目施工招投标均采用低价中标制，施工合同签订价格较低，资金计划按概算批复投资进行了全额安排，未及时作出计划调整，间接影响到项目资金完成率，导

致资金完成率未到达目标值。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项目计划管理。一是要抓早抓实项目前期工作，提早做好项目库建设，在市级下达资金 30 日内，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门分解下达年度项目实施计划，确保部分项目在资金下达时即已具备开工实施条件；二是要科学优化计划安排方式，合理预测单个项目当年可投资完成额，保障项目资金合理安排；三是要及时合规的运用计划调整手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计划资金变化较大的项目，及时合规调整资金计划。

2.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根据我市后扶项目及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在下达计划后 3 个月内项目必须开工建设。各级部门要层层落实责任，对未开工项目要及时督促开工，对迟迟不能开工项目收回计划、及时调整项目，对已开工项目进一步优化施工方案，对已完工项目及时组织验收，对已决算项目及时办理移交。

3.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严格按照中央和市级关于对移民后扶资金使用管理，严防截流、挪用、套取、贪污移民后扶资金，保障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支付及时有效，确保项目建设不因受资金支付影响实施进度，及时充分发挥后扶资金绩效。

4.进一步加强水库移民干部培训力度。结合管理人员频繁调整的现状，进一步加强移民干部培训指导力度，从政策掌握、项目策划、计划管理、资金使用、项目管理、档案管理等全过程进行培训指导，努力提高移民干部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以利更好的开展水库移民扶持工作。

五、评价结论

2021 年，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进入一个新的阶段，面对机遇、迎接挑战，在管理工作各个方面不断推进提升。一是及时完善政策制度。出台了《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市级示范工作方案的通知》，指导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围绕乡村振兴战略，采取统筹整合、整村整社推进方式，集中打造美丽家园和产业转型升级示范项目，引领全市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印发了《关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工作监督检查问题清单（2021 版）的通知》，对移民后扶政策实施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各类问题严重程度和责任追究分类，有效规范了我市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监督管理工作。二是监督管理常态化。从 2020 年开始，对全市各区县（自治县）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每个季度开展的绩效运行监控，结合年度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资金管理使用绩效评价，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管理，更好的推动后期扶持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三是强化稽察审计和督导检查。2021 年 4 月，对南川区、云阳县等 12 个区县 2017-2019 年政策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联动开展稽察和内部审计，检查发现问题 85 个，区县已全部按时上报了整改落实情况。加强我市后期扶持工作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快后期扶持项目实施进度，规范后期扶持资金使用管理。

2021 年，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效益发挥成效显现。

一是库区和移民安置区（以下简称“两区”）围绕中央乡村振兴战略提质增亮。全年实施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506 个，投资 93890.33 万元，在基本解决“五难”问题基础上，不断提升“两区”居民家园面貌，新建休闲广场、增加绿化面积、加设健身设施、提升人行步道、整治河道环境，

因地制宜改善人居环境。如：丰都县龙河镇洞庄坪村、石仓坝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提升村内居民院落环境，增设绿化景观，改造特色建筑，道路油化整治，逐步成为城市周边旅游新景点；潼南区崇龛镇明月社区长寿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通过改善社区居民庭院环境，增设公共区域绿化、道路、路灯等设施，建设民风民俗展览馆等，提升了家园美丽度；长寿区邻封镇汪塔村安家坝、邻封镇魏家坝人居水环境整治项目，通过柏杨沟河道综合治理，新建下河梯步、亲水汀步、人行桥等，增加了居民活动区域，体现了人水和谐。目前全市已优选 34 个市级示范项目，正在引领全市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走向新高度。

二是产业转型升级持续加快，实施移民生产开发项目 178 个，投资 32763.84 万元，产业转型升级取得良好成效。通过不同区域产业特点，不断尝试各类产业扶持模式，随着项目的建设、运行，产业技术、市场能力、管理水平等方面均有不同程度提升。如：渝北区大盛镇千盏村冻冷库项目，根据市场需求建成 5000 平米冷冻库，解决冷品生鲜存储能力不足问题；合川区南津街街道柑橘水肥一体化智能灌溉工程，提升柑橘种植技术，保证产业产能与产品质量；合川区仙桥村智慧温室大棚工程，新建智慧温室大棚 12 个，也有效提升农业种植水平；彭水县乌江电站库区善感乡周家寨村、鹿角镇乌江村、鹿角社区等实施的生猪、商品鹅养殖项目，也是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典型项目。

三是坚持做好河流清漂和渡运工作。每年投入 3000 万元，对 40 个区县次级河流清漂进行投入，确保河流漂浮物及时清理，保护一江清水；通过补贴形式解决因渡距增加、渡口变化、渡运经营困难等问题，有效保障当地群众出行。

四是“两区”移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大局总体稳定。实现

2021 年农村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594 元，占全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97.20%。各区县坚持定期开展移民矛盾纠纷排查，召开矛盾纠纷排查专题会议，建立矛盾纠纷化解台账，实现重大敏感时期进京“零上访”。

对照水利部《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细则》的各项要求，通过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指标的综合评价，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3 分，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秀”。

六、相关建议和意见

1.充分考虑资金分配因素，加大重庆市移民后扶资金倾斜力度。

重庆市作为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亟需加大扶持力度尽快提高移民收入水平，减小与东部等省（市）差距，确保移民稳定，切实提升幸福指数。同时还需考虑三峡水库移民、防抗自然灾害方面（洪水水损灾害）、水利部乡村振兴定点帮扶等重庆市的相关特殊情况的资金倾斜等。

2.出台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移民产业扶持相关指导文件。

党的十九大对新时代“三农”工作做出重大决策部署，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议出台国家层面的大中型水库移民产业发展指导文件，指引各地发展有针对性的移民产业项目，推进移民产业兴旺和转型升级，建立移民增收致富的长效机制，拓展移民增收致富路径，促进移民增收致富，推动移民产业扶持取得实效，确保如期实现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中长期目标。

3.水利部加强省市移民干部的政策和业务培训，促进移民后期扶持实施管理工作的不断规范。

省市水库移民干部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持续加深移民工作的了解、后期扶持政策的理解、项目实施管理，建议在政策解读、实施管理、信访问题处置等移民特性化较强的专业方面开展不同层级、不同形式等多样化培训，结合专家咨询、案例分析、现场剖析等时效性较强的方式开展指导，力促水库移民发展增收致富、力推移民村组美丽家园建设、力抓资金项目严格监督管理，推动移民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市各区县将中央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基金）与地方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一并纳入计划分解、打捆使用，故本绩评报告将两类资金一并纳入自评范围。

八、2020 年度绩效评价主要问题整改情况

2020 年度绩效评价重庆市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1）项目决策和管理指标：部分地区在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管理方面存在未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绩效自评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部分指标复核后完成值与自评完成值存在明显误差。（2）项目产出指标：部分质量指标绩效目标未完成；部分时效指标绩效目标未完成。

我市针对以上问题，2021 年度采取相关措施进行了整改落实。

1) 项目决策和管理指标整改落实情况。（1）2021 年度加大了监督检查力度：①2021 年 4 月，市水利局印发了《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做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稽察和内部审计问题整改的通知》（渝水后扶〔2021〕2 号），南川区、潼南区、大足区、城口县、垫江县、开州区、云阳县、奉节县、巫山县、巫溪县、武隆区、秀山县等 12 个区县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照问题清单，逐一排查整改落实，并向市水利局报告了稽察整改落实情况。②2021 年 2~10 月间，市水利局分批次、分区域对云阳、万州、开州、忠县、石柱、丰都、涪陵、大足、荣昌、永川、合川、长寿等 10 余个区县先后开展后扶项目调研督导；③8 月市水利局向各区县下发工作提醒函，对项目推进、资金支付、入库审查、问题整改等方面提

出督促要求。（2）2021 年度我市进一步加强了绩效自评工作，通过公开采购委托第三方机构按季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全市后扶工作进展情况，发现问题立即纠正整改，为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打下了坚实基础。

2）项目质量指标整改落实情况。2020 年计划项目均在 2021 年上半年实施完成，项目产出已实现预期目标。2021 年度，我市认真落实财农〔2020〕43 号批复的绩效目标，狠抓项目进度及资金完成。截至 2022 年 3 月底，质量指标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提升至 95%以上，下一步将督促区县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及早完成少量已完工项目的验收，促进项目质量指标全部完成。

附件

附件 1、重庆市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2021 年度）

附件 2、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

附件 3、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重庆市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一般预算）										
省份		重庆市						中央主管部门		水利部		
省级财政部门		重庆市财政局						省级主管部门		重庆市水利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91920 万元						执行数：		191920 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	181420 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 17208.86 万元、美丽家园建设 89838.92 万元、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 28814.41 万元、其他 45557.81 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		181420 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 17208.86 万元、美丽家园建设 89838.92 万元、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 28814.41 万元、其他 45557.81 万元）		
	地方资金	10500 万元（其中用于美丽家园建设 4051.41 万元、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 3949.43 万元、其他 2499.16 万元）						地方资金		10500 万元（其中用于美丽家园建设 4051.41 万元、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 3949.43 万元、其他 2499.16 万元）		
	其他资金	——						其他资金		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 万元、避险解困 万元、美丽家园建设 万元、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 万元、移民劳动力培训 万元、其他 万元……）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 目标 2：实施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52 个，解决移民群众生产用水及方便移民群众生产出行及产业发展，促进移民增收致富； 目标 3：实施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434 个，建成美丽移民村 32 个，改善库区移民群众居住环境及提高移民群众幸福指数； 目标 4：实施其他项目 127 个，解决移民信访突出问题、历史遗留问题； 目标 5：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次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95%； 目标 6：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达到 80%； 目标 7：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目标 1：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804327 人； 目标 2：实施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55 个，解决移民群众生产用水及方便移民群众生产出行及产业发展，促进移民增收致富； 目标 3：实施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445 个，建成美丽移民村 32 个，改善库区移民群众居住环境及提高移民群众幸福指数； 目标 4：实施其他项目 207 个，解决移民信访突出问题、历史遗留问题； 目标 5：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58.66%，次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72.01%； 目标 6：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达到 80%； 目标 7：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管理工作	项目决策	6	资金分配	6	指标 1：资金下达	3	/		3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及时分解下达到位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要求（2 分），及时分解下达到位（1 分）	
					指标 2：支出方向	3	/		3	支出方向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支出方向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3 分）	
	项目管理	34	组织实施	7	指标 1：组织机构	2	/		2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能分工是否明确	组织机构健全（1 分）；职能分工明确（1 分）	
					指标 2：管理制度	3	/		3	是否严格按国家要求制定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 & 财务规章制度等配套政策；是否按国家要求制定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按国家要求制定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制度（0.5 分）、项目管理办法及配套制度（0.5 分）、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1 分）、绩效管理实施细则（1 分）	
					指标 3：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	2	/		2	直补到人建档立卡是否完整；能核定到人的扶持人口是否严格实行动态管理	直补到人建档立卡完整（1 分）；能核定到人的扶持人口严格实行动态管理（1 分）	
			资金安全	12	指标 1：资金管理	8	/		8	补助资金发放对象、时限和程序是否合规，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是否合规，预决算及财务会计工作是否规范，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	存在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 2-8 分；存在其他资金管理问题的，每类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 0.5-2 分；8 分扣完为止	
指标 2：项目管理	4	/				4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实行公开公示、移民参与和监督，政府采购和建设管理、档案管理是否符合制度规定	存在项目管理问题的，每类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 0.5-2 分；4 分扣完为止				

重庆市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2021 年度）（续）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管理工作	项目管理	34	监督检查	4	指标 1：监督检查工作	2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意见是否整改落实到位	按规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1 分）；监督检查意见整改落实（1 分）
					指标 2：监测评估工作	2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并按时报送成果，监测评估成果质量高并得到运用	按规定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并按时报送成果（1 分）；监测评估成果质量高并得到运用（1 分）
			信息统计	4	指标 1：信息统计工作	2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填报内容是否完整，信息系统数据是否及时更新	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且填报完整（1 分）；信息系统数据及时更新（1 分）
					指标 2：材料报送	2	/		2	是否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后期扶持工作是否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	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1 分）；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1 分）
			绩效管理	7	指标 1：填报质量	3	/		3	绩效指标填报是否准确、完整	绩效指标填报准确（2.5 分）；填报完整（0.5 分）
					指标 2：报送时效性	4	/		4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和自评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2 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自评材料（2 分）
			数量指标	20	指标 1：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人）	5	804327	804327	5	资金直补方式、两者结合方式、项目扶持的移民人数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20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 2：避险解困移民（人）		-	-		实施避险解困搬迁的移民人数	
					指标 3：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8.06	434	445	8.06	美丽家园类（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等）项目个数	
					指标 4：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个）	2.81	152	155	2.81	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类（基本口粮田及水利设施配套、生产开发等）项目个数	
					指标 5：培训移民劳动力（人次）		-	-		职业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实用技术培训等方式培训的移民劳动力人次	
					指标 6：其他项目（个）	4.13	127	207	4.13	不在上述类别范围内的项目个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6	质量指标	4	指标 1：培训合格率（%）		100%	-		培训合格的移民劳动力人次/完成培训的移民劳动力人次×10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4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 2：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4	100%	76.42%	3.06	验收合格的项目个数/已经完工的项目个数×100%，不含移民培训项目个数	
			时效指标	10	指标 1：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4	100%	100%	4	按时发放的直补资金额/实际发放直补资金额×10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10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 2：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3	80%	58.66%	2.20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额（包括实际支付工程款、应付质保金等）/项目资金预算额×100%	
					指标 3：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3	95%	72.01%	2.27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额（包括实际支付工程款、应付质保金等）/项目资金预算额×100%	
			成本指标	2	指标 1：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1	100%	100%	1	按政策规定标准发放的直补人数/实际发放的直补人数×100%	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1 分）；否则为 0 分
					指标 2：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	100%	100%	1	控制在批复的预算内的项目个数/已完成支付的预算项目总个数×100%	完成绩效目标的 100%（1 分）；超出批复预算且重新报批程序不完备的项目控制在 1%（含）以内（0.5 分）；超出批复预算且重新报批程序不完备的项目超出 1%的（0 分）
					……						

重庆市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2021 年度）（续）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19	经济效益	8	指标 1：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	1680	1802	4	2021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0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8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 2：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4	0.5%	0.68%	4	（2021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1 年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2020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0 年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	
			社会效益	3	指标 1：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人）	3	30565	31369	3	2021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本县 2021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上的人数-2020 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本县 2020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上的人数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4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生态效益	6	指标 1：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0.30	32	32	0.30	完成美丽移民村建设任务的移民村个数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生态效益（6 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 2：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5.70	856	1127	5.70	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移民村（除建成的美丽移民村外）个数	
			可持续影响	2	指标 1：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2	100%	100%	2	良性运行项目个数/已验收项目个数×100%	良性运行比例等于 100%（2 分）；良性运行比例低于 100%的，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指标 1：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3	≥80%	93.50%	3
	指标 2：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1					0	0	1	发生信访人以进京的方式进行集访、闹访、缠访、越级形态出现的影响党政机关办公秩序，损害社会治安秩序，妨害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等行为的上访事件次数	发生 0 起（1 分）；发生 1 起及以上（0 分）
	指标 3：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					100%	100%	1	中央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的个数/中央交办的信访事项总个数×100%	完成率 100%（1 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自评分合计		100		100		100		97.53			

附件 2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	/	/		17208.86	/	/	/	/	16815.83	/	/
1	重庆市	江北区	1	97	5.82	96		600		5.76		2021/5/6
2	重庆市	沙坪坝区	1	53	3.18	53		600		3.18		2021/3/26
3	重庆市	九龙坡区	1	29	1.74	29		600		1.74		2021/4/13
4	重庆市	大渡口区	1	5	0.3	5		600		0.3		2021/3/27
5	重庆市	南岸区	2	34	2.04	34		150		0.51		2021/4/23
				6	0.36	34		450		1.53		2021/7/21
						6		600		0.36		2021/7/22
6	重庆市	北碚区	1	469	28.14	469		600		28.14		2021/3/30
7	重庆市	巴南区	2	2483	148.98	2464		300		74.025		2021/3/25
				773	46.38	2422		300		72.69		2021/8/17
						511		300		15.465		2021/3/26
						513		300		15.66		2021/7/20
				213	13	214		600		12.795		2021/12/21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8	重庆市	渝北区	1	5455	327.27	5016		600		300.96		2021/3/5
						338		600		20.28		2021/3/5
9	重庆市	涪陵区	4	12443	746.63	5175		150		78.19		2021/3/30
						5172		150		77.37		2021/7/14
						5171		150		78.13		2021/9/23
						5028		150		76.455		2021/12/17
						7233		600		436.485		2021/12/17
10	重庆市	长寿区	1	2058	123.48	774		600		46.44		2021/04/08
				42872	2572.32	42586		600		2559.27		2021/04/08
11	重庆市	万盛经开区	4	182	10.92	182		150		2.73		2021/4/20
						182		150		2.73		2021/7/30
						182		150		2.73		2021/10/22
						182		150		2.73		2021/12/22
12	重庆市	江津区	1	8650	519	8746		600		519		2021/5/15
13	重庆市	合川区	1	17660	1059.6	10366		600		621.57		2021/3/25
						7219		600		433.14		2021/3/25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14	重庆市	永川区	4	9716	582.96	4096		150		61.545		2021/3/26
						5278		150		79.695		2021/3/31
						5278		150		79.695		2021/6/30
						4089		150		61.5		2021/6/24
						5268		150		79.04		2021/9/30
						4062		150		60.99		2021/10/25
						5268		150		79.17		2021/12/15
						4055		150		60.885		2021/11/26
15	重庆市	南川区	1	6629	397.74	6541		600		392.47		2021/3/2
16	重庆市	綦江区	1	135	8.1	135		600		8.1		2021/4/20
17	重庆市	潼南区	3	3742	224.52	3541		150		53.67		2021/4/8
				855	51.3	3535		150		53.025		2021/10/25
						3531		300		105.81		2021/10/25
						749		600		44.95		2022/4/26
18	重庆市	铜梁区	1	9099	545.94	9096		600		545.76		2021/9/30
						3		600		0.18		2021/9/30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19	重庆市	大足区	4	13523	811.38	13498		150		202.415		2021/4/21
						12699		150		190.305		2021/7/6
						12534		150		188.37		2021/9/28
						12492		150		187.265		2021/12/17
20	重庆市	荣昌区	4	2300	138	2297		150		34.78		2021/4/21
						2290		150		34.345		2021/6/16
						2289		150		34.335		2021/9/22
						2286		150		34.285		2021/11/23
21	重庆市	璧山区	2	4333	260	3116		300		93.365		2021/5/11
						1163		300		34.875		2021/5/11
						3091		300		92.76		2021/9/10
						1203		300		34.68		2021/9/10
22	重庆市	万州区	4	9416	545.46	9096		150		136.44		2021/4/26
						9092		150		136.38		2021/7/3
						9091		150		136.365		2021/10/10
						9085		150		136.275		2021/12/18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23	重庆市	梁平区	3	15911	954.66	15857		150		237.855		2021/2/7
						15841		150		237.615		2021/5/17
						15817		300		474.12		2021/9/26
24	重庆市	城口县	1	3150	189	3151		600		189		2021/8/11
25	重庆市	丰都县	1	12232	733.92	3884		600		232.95		2021/7/22
						6987		600		419.22		2021/7/22
26	重庆市	垫江县	4		1299.42	21633		150		324.495		2021/4/23
						21603		150		324.045		2021/7/26
						21579		150		323.685		2021/10/19
						21546		150		323.19		2021/12/18
27	重庆市	忠县	4	7967	478	235		150		3.52		2021/3/16
						7681		150		115.97		2021/3/22
						233		150		3.495		2021/6/15
						7676		150		115.025		2021/6/15
						233		150		3.495		2021/9/22
						7560		150		113.305		2021/9/22
						7514		150		112.54		2021/12/14
						233		150		3.495		2021/12/14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28	重庆市	开州区	1	11167	670	10675		600		642.515		2021/03/31
29	重庆市	云阳县	1	11963	717.795	2635		600		158.1		2021/9/25
						47		1200		5.64		2021/9/25
						8956		600		537.36		2021/9/25
						108		1200		12.96		2021/9/25
						18		1800		3.735		2021/9/25
30	重庆市	奉节县	1	11753	705.18	1318		600		79.08		2021/5/29
						10435		600		626.1		2021/5/29
31	重庆市	巫山县	1	7198	431.88	10741		300		216.24		2021/3/30
						10721		300		215.64		2020/8/6
32	重庆市	巫溪县	1	1783	107	1771		600		104.64		2021/8/18
33	重庆市	黔江区	2	2362	141.7224	1915		300		57.45		2021/6/30
						1		50		0.005		2021/6/30
						1		200		0.02		2021/6/30
						7		4200		2.94		2021/6/30
						1		4000		0.4		2021/6/30
						1		150		0.015		2021/6/30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33	重庆市	黔江区	2			1		1200		0.12		2021/6/30
						1914		300		57.42		2021/11/29
						1		150		0.015		2021/11/29
						1		4500		0.45		2021/11/29
34	重庆市	武隆区	2	2634	158.04	2404		600		139.5682		2021/8/3
						212		300		6.36		2021/7/22
						212		300		6.36		2022/1/28
35	重庆市	石柱县	3	4082	244.92	2240		150		33.81		2021/3/2
						1818		150		27.405		2021/3/2
						2239		150		33.585		2021/7/21
						1818		150		27.27		2021/7/21
						2238		300		67.125		2021/12/6
						1802		300		54.06		2021/12/6
36	重庆市	彭水县	1	5734	344.04	23		600		1.38		2021/5/11
						3213		600		192.78		2021/5/11
						2		50		1.02		2021/5/11
						355		600		126.92		2021/5/11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	发放批次	直补资金计划发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直补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计划发放人数（人）	计划发放资金（万元）	发放人数（人）		发放标准（元/人）		发放金额（万元）		发放到个人账户时间 （格式如 2021/01/01）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直补	两者结合	
37	重庆市	酉阳县	1	9406	564.36	9397		600		563.82		2021/7/27
						3		750		0.225		2021/7/27
						5		600		0.3		2021/7/27
						1		150		0.015		2021/7/27
38	重庆市	秀山县	1	4866	291.96	4826		150		72.39		2021/5/11
						4824		150		72.36		2021/6/3
						4824		150		72.36		2021/9/15
						4815		150		72.36		2021/12/1
39	重庆市	高新区	1	40	2.4	40		600		2.4		2021/4/9

附件 3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个数（个）	项目计划批复情况				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中央移民资金）完成情况		实施效益		备注
			批复个数（个）	批复资金（万元）			开工（个）	完工（个）	验收（个）	验收合格（个）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实际受益移民村（个）	实际受益移民（人次）	
				中央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重庆市	40	925	164211.14	10500.00		904	807	590	590	102477.31	125962.72	1127	982933	
1	重庆市	渝中区	1	20.00			1	1	1	1	20.00	20.00		425	
2	重庆市	江北区	5	301.18			5	4	4	4	200.88	230.19		13281	
3	重庆市	沙坪坝区	2	36.82			2	2	2	2	36.82	36.82	19	769	
4	重庆市	九龙坡区	2	48.26			2	2	2	2	48.26	48.26	20	831	
5	重庆市	大渡口区	2	79.70			2	2	2	2	79.70	79.70	4	1585	
6	重庆市	南岸区	4	607.60			4	4	3	3	86.20	86.20	16	1610	
7	重庆市	北碚区	6	203.86	38.00		6	5	2	2	164.48	194.70	10	406	
8	重庆市	巴南区	20	2905.64	109.00		20	20	20	20	1861.80	2097.48	18	16401	
9	重庆市	渝北区	15	2515.73	97.00		15	9	9	9	1643.59	2210.02	40	25755	
10	重庆市	涪陵区	100	16185.37	208.00		96	92	51	51	9306.35	11809.29	98	49333	
11	重庆市	长寿区	54	9868.20	156.00		49	39	34	34	1474.99	4482.54	49	52059	
12	重庆市	万盛经开区	9	1252.08	27.00		7	5	2	2	122.87	241.02	5	1660	
13	重庆市	江津区	13	923.00	198.00		12	11	10	10	705.88	847.88	13	624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个数（个）	项目计划批复情况				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中央移民资金）完成情况		实施效益		备注
			批复个数（个）	批复资金（万元）			开工（个）	完工（个）	验收（个）	验收合格（个）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实际受益移民村（个）	实际受益移民（人次）	
				中央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14	重庆市	合川区	52	6349.40	191.00		51	44	42	42	3223.30	4269.76	60	8410	
15	重庆市	永川区	25	2382.04	235.00		25	25	25	25	2057.12	2222.23	40	27184	
16	重庆市	南川区	17	2944.26	98.00		16	16	6	6	1644.21	2348.56	35	3463	
17	重庆市	綦江区	13	687.90	144.00		13	13	12	12	701.77	711.47	12	723	
18	重庆市	潼南区	10	2770.18	109.00		10	10	2	2	544.18	1844.78	26	7372	
19	重庆市	铜梁区	7	1243.06	181.00		5	2	1	1	117.29	308.50	1	1115	
20	重庆市	大足区	32	5182.62	156.00		32	30	26	26	3868.33	4084.73	86	7663	
21	重庆市	荣昌区	19	2446.00	176.00		19	18	16	16	2244.57	2283.46	21	4747	
22	重庆市	璧山区	10	1253.00	117.00		9	6	6	6	435.04	659.30	12	1432	
23	重庆市	万州区	62	19540.54	184.00		62	48	39	39	17404.32	18376.57	34	320811	
24	重庆市	梁平区	28	4766.34	149.00		28	28	24	24	2944.11	3688.36	24	3890	
25	重庆市	城口县	10	1491.00			10	10	2	2	1122.49	1406.33	8		
26	重庆市	丰都县	18	5970.08	166.00		18	13	11	11	204.60	2898.18	25	76841	
27	重庆市	垫江县	22	3978.58	152.00		22	18	5	5	2064.21	2438.01	12	166	
28	重庆市	忠县	40	7674.00	88.00		40	38	6	6	2912.93	3344.93	118	50832	

重庆市 2021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续)

序号	市（州、盟）	县（市、区、旗）个数（个）	项目计划批复情况				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中央移民资金）完成情况		实施效益		备注
			批复个数（个）	批复资金（万元）			开工（个）	完工（个）	验收（个）	验收合格（个）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完成资金（万元）	实际受益移民村（个）	实际受益移民（人次）	
				中央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29	重庆市	开州区	51	12697.00	123.00		51	49	28	28	10081.30	10522.85	33	125591	
30	重庆市	云阳县	85	15912.21	120.00		84	79	67	67	13153.18	15152.38	64	36388	
31	重庆市	奉节县	16	4892.82	42.00		16	11	9	9	3644.72	4364.77	14	53653	
32	重庆市	巫山县	34	7472.12	16.00		34	34	31	31	4343.38	5369.17	66	33641	
33	重庆市	巫溪县	11	1355.00	8.00		10	7	6	6	371.02	877.99	13	4062	
34	重庆市	黔江区	6	1747.28	11.00		6	5	4	4	764.67	968.26	3	4746	
35	重庆市	武隆区	34	3457.96	394.00		34	31	22	22	1624.81	2391.44	24	6373	
36	重庆市	石柱县	37	5540.08	395.00		37	37	31	31	4125.48	4718.05	32	9502	
37	重庆市	彭水县	11	1916.96	1439.00		11	9	2	2	1073.59	1768.66	23	7860	
38	重庆市	酉阳县	17	621.64	2404.00		17	12	7	7	846.98	1085.44	25	8635	
39	重庆市	秀山县	19	849.04	2569.00		17	12	12	12	1085.31	1351.82	19	12986	
40	重庆市	高新区	2	7.60			2	2	2	2	7.60	7.60	5	108	
41	重庆市	市属	4	4115.00			4	4	4	4	4115.00	4115.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17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14.6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9,078.56	五、教育支出	23,950.16
六、经营收入	1,309.6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214.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47.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409.0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8
		二十三、其他支出	330.7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994.37	本年支出合计	79,089.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69.59	结余分配	960.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222.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36.67
总计	90,086.72	总计	90,086.72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2,994.37	60,391.57		9,078.56	8,488.00	1,309.67		2,214.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25,215.96	15,355.81		9,078.56	8,488.00			781.59
20502	普通教育	10.00	1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0	10.00						
20503	职业教育	25,193.66	15,333.51		9,078.56	8,488.00			781.59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5,193.66	15,333.51		9,078.56	8,488.00			781.59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0	12.3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0.81	3,930.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4.21	3,614.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49	449.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59	1,20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7.81	1,107.8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0.81	800.81						
20808	抚恤	145.60	145.6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60	145.6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71.00	171.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71.00	17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4.38	844.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4.38	844.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4.28	334.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4.86	37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24	135.24						
213	农林水支出	41,409.51	38,905.65				1,070.88		1,432.99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303	水利	38,325.87	35,822.01				1,070.88		1,432.99
2130301	行政运行	8,696.18	8,696.1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36.94	12,436.94						
2130303	机关服务	685.30	292.93						392.3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501.36	3,460.75						1,040.6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8	100.0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25.32	125.32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0	2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33.60	733.6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8.64	708.64						
2130312	水质监测	982.78	982.78						
2130313	水文测报	4,866.45	4,866.45						
2130314	防汛	1,626.93	1,626.93						
2130333	信息管理	1,771.41	1,771.4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70.88					1,070.88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80.00	380.0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80.00	38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663.64	2,663.64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663.64	2,663.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95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71	95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61	936.6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	18.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0	40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0	40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00	400.00						
229	其他支出	238.79					238.79		
22999	其他支出	238.79					238.79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79					238.79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79,089.52	37,218.17	40,855.33		1,016.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23,950.16	20,552.46	3,397.70			
20502	普通教育	10.00		1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0		10.00			
20503	职业教育	23,927.86	20,540.16	3,387.7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3,927.86	20,540.16	3,387.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0	12.3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45	3,814.87	45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8.99	3,6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49	449.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06	1,21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64	1,153.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9	802.29				
20808	抚恤	145.88	145.88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88	145.8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52.58		452.58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52.58		45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10	84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10	84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00	337.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4.86	37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24	135.24				
213	农林水支出	48,409.04	11,049.03	36,572.13		787.89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303	水利	39,774.71	11,049.03	27,937.80		787.89	
2130301	行政运行	8,704.54	8,704.5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37.54		11,337.54			
2130303	机关服务	367.71	122.93	244.7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609.60	820.87	3,788.7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8	100.0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196.67	45.32	1,151.35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0		2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859.48	475.49	384.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8.64	354.44	354.20			
2130312	水质监测	811.28		811.28			
2130313	水文测报	4,885.95	2.76	4,883.19			
2130314	防汛	3,686.04	277.63	3,408.41			
2130333	信息管理	1,699.29	144.97	1,554.3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87.89				787.89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42.34		42.34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2.34		42.34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8,551.99		8,551.99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8,551.99		8,55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95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71	95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61	936.6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	18.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8		330.0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0.08		330.08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0.08		330.08			
229	其他支出	330.78		102.65		228.13	
22999	其他支出	330.78		102.65		228.13	
2299999	其他支出	330.78		102.65		228.1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 算 数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17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214.6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4,504.95	14,504.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45	3,814.87	452.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847.10	847.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5,632.65	37,038.31	8,594.3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95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8	330.08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391.57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670.6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69.56	本年支出合计	66,537.13	57,490.22	9,046.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301.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525.06	4,056.27	3,468.7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4,062.19	总计	74,062.19	61,546.49	12,515.7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490.22	27,912.80	29,577.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14,504.95	11,539.24	2,965.70
20502	普通教育	10.00		1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0		10.00
20503	职业教育	14,482.65	11,526.94	2,955.7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4,482.65	11,526.94	2,955.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30	12.3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87	3,814.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8.99	3,6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49	449.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06	1,21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64	1,153.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9	802.29	
20808	抚恤	145.88	145.88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88	14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10	84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10	84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00	337.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4.86	37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24	135.24	
213	农林水支出	37,038.31	10,756.88	26,281.45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303	水利	36,998.31	10,756.88	26,241.45
2130301	行政运行	8,704.54	8,704.5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37.54		11,337.54
2130303	机关服务	292.93	122.93	17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932.81	654.60	2,278.2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8	100.0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196.67	45.32	1,151.35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0		2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33.60	349.61	384.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8.64	354.44	354.20
2130312	水质监测	811.28		811.28
2130313	水文测报	4,885.95	2.76	4,883.19
2130314	防汛	3,574.98	277.63	3,297.35
2130333	信息管理	1,699.29	144.97	1,55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71	95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71	95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61	936.6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	18.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8		330.0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0.08		330.08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0.08		330.08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7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3.73	310	资本性支出	287.58
30101	基本工资	4,406.63	30201	办公费	1,18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429.28	30202	印刷费	53.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2.36
30103	奖金	2,202.85	30203	咨询费	49.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28.85	30204	手续费	0.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4,638.30	30205	水费	22.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251.37	30206	电费	179.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7.07	30207	邮电费	123.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3.2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8.52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36	30211	差旅费	545.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267.09	30213	维修（护）费	456.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4.61	30214	租赁费	13.4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9.14	30215	会议费	11.8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60.63	30216	培训费	88.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85.21
30302	退休费	430.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8.9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145.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6.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11.0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74.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564.81	30228	工会经费	516.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9.76	30229	福利费	147.8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87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6.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47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1,671.50	公用经费合计					6,24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01.06	3,214.64	9,046.91		9,046.91	3,46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99	171.00	452.58		452.58	128.4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09.99	171.00	452.58		452.58	128.41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09.99	171.00	452.58		452.58	128.41
213	农林水支出	8,891.07	3,043.64	8,594.33		8,594.33	3,340.38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42.34	380.00	42.34		42.34	380.0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2.34	380.00	42.34		42.34	38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8,848.73	2,663.64	8,551.99		8,551.99	2,960.38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8,848.73	2,663.64	8,551.99		8,551.99	2,960.38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无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水利局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1,665.69
（一）支出合计	640.94	190.81	（一）行政单位	1,038.56
1.因公出国（境）费	98.4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27.14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59.70	173.4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24.48	（一）车辆数合计（辆）	4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4.70	148.92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182.75	17.41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1）国内接待费	—	17.41	3.机要通信用车	6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应急保障用车	21
（2）国（境）外接待费	—		5.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离退休干部用车	2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8.其他用车	2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1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41	（三）单价100万（含）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2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198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4,750.73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1,760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71.0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19.7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3.10
二、会议费	—	205.5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3.10
三、培训费	—	370.66		

备注：预算数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 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